

禹王台区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

中标候选人公示

海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河南省禹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就禹王台区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二期）进行公开招标，于2024年08月01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进行开标和评标活动。定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定标委员会按照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于2024年8月7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标室通过票决法和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现将本次第一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招标项目说明

- 1.1 项目名称：禹王台区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二期）
- 1.2 招标编号：HTZB-K-0627
- 1.3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资金和地方财政资金
- 1.4 工程规模：本项目建设总用地面积 44192 m²，二类物流仓储用地，拟设计总建筑面积 76332 m²。项目分期建设，二期包含 4#仓库、5#仓库、6#仓库及厂区配套设施。
- 1.5 投资总额：本项目总投资 35000 万元。本次招标投资金额 16968 万元，其中第一标段：16800 万元。
- 1.6 建设地点：开封市禹王台区，南侧邻 310 国道，西侧邻小魁路，东侧、北侧邻规划路，四面环路交通便利。
- 1.7 计划工期：第一标段：300 日历天
- 1.8 质量要求：第一标段：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要求；工程建设质量达到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经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 1.9 招标范围：第一标段：本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包含项目建设范围内设计、采购、施工及保修服务。
- 1.10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两个标段
第一标段：禹王台区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第一标段：

- 1.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1.2 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以下资格要求：①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②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3 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及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派施工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拟任施工项目经理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并具备高级职称证书。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及设计负责人须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连续 4 个月及以上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新入职不足 4 个月的，提供从入职次月起至今的社保证明）

1.4 拟派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高级职称证书，且提供在本单位已缴纳的 2024 年 01 月 01 日以来连续 4 个月及以上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新入职不足 4 个月的，提供从入职次月起至今的社保证明）。

1.5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投标的，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1) 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联合体成员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联合体成员确定资质等级；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联合体成员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4) 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施工方。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招标活动的相关资料，需要盖章的由牵头人盖章。

(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牵头人须在开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中凭 CA 数字证书下载招标文件及上传投标文件，联合体成员无需此项操作。

2 财务要求：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度-2023 年度）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不足三年则从成立年份算起，提供相应年份的经审计完整合法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

3 信誉要求：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需提供网上查询截图（查询对象包含法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三、开标时间、评标、定标时间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0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评标时间：2024年08月01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定标时间：2024年08月07日15时06分（北京时间）

四、评标委员会、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张义忠, 王辉, 李文贵, 张洪亮, 王琦, 邓卉, 李志才

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张洪亮, 李文贵, 张随民

五、核查信息：

第一标段核查内容：定标候选人资质证书、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证书及社保信息、企业信用信息（“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不良记录；

经核查，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河南嵩山建筑安装有限公司、郑州久鼎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中交一航局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4家定标候选人均通过了核查。

六、中标候选人信息如下：

第一标段：禹王台区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

中标候选人全称：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牵头人）、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资格能力条件：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投标报价：

施工：竣工审计结算价的97.5%

设计：53元/平方

质量要求：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要求；工程建设质量达到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经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计划工期：300日历天

项目经理：倪振红

证书名称：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豫 1412023202305038

设计负责人：于忠义

证书名称：一级注册建筑师

证书编号：20094100600

七、发布媒介及公告时间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同时发布。

公示时间：2024 年 8 月 9 日至 2024 年 8 月 11 日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向招标人提出异议，逾期将不再受理，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若异议人对答复仍有异议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异议人可在公示之日起 10 日内（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提出投诉。（本网站重要文件栏中有工程建设项目异议、投诉文本格式及要求。）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省禹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开封市官坊东街 80 号

联系人：李文贵

联系电话：13213972199

招标代理机构：海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开封市郑开大道郑东印象城 2 号楼 16 层

联系人：袁洋

联系电话：18838193521

监督部门：开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371-23859565

